

听 证 告 知 书

官渡区小板桥街道办事处中闸社区居委会七甲二组：

我局依法拟定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你单位对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

接到本告知书后请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听证期限，向我局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昆明市官渡区自然资源局

2019 年 8 月 16 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小板桥街道办事处中闸社区居委会七甲二组			
听证事项	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			
送达地点	小板桥街道办事处中闸社区居委会七甲二组			
送达文件	送 达 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听证告知书	昆明市国土资源局官渡分局			送达
备 注				

关于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用地不要求听证的说明

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征收小板桥街道办事处中闸社区居委会七甲二组集体土地 0.5203 公顷,经征得村小组党员、村民代表及被征地农户同意,我村对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不申请听证。

特此说明

中闸社区居委会七甲二组

(签章)

张云



征收土地征求意见书

因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需征收小板桥街道办事处中闸社区居委会七甲二组集体土地 0.5203 公顷。现就征收土地事宜征求意见如下：

- 一、该项目土地征收及转用手续经批准后，双方协商签订土地征收协议。
- 二、双方所签订的土地征收协议价格不低于国家的法定补偿标准，参照该项目周边工程土地征收价格执行。
- 三、用地单位必须做好被征收土地农民的安置补偿工作，切实维护被征收土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农民的利益。
- 四、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七甲二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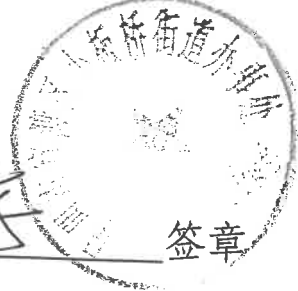
中闸社区村民委员会意见：



小板桥街道办事处意见：

张云东

签章



冯伟

签章



2019年8月16日

征地公告回复意见书

昆明市国土资源局官渡分局：

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需征地公告收悉，经村委会、村小组、村民代表大会研究，对于需征收小板桥街道办事处中闸社区居委会七甲二组土地的面积、地类和征地补偿标准、安置方案、途径我们无不同意见，完全同意，无需进行听证，可以按程序报批。

中闸社区居委会七甲二组（盖章）委员会



张辉



被征地人员统计情况

项目名称:

街道

村(居)委会

小组 (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征地前人均耕地(亩)	征地后人均耕地(亩)
1	林明	男	5301111976031153250	0.33	0.18
2	李小中	男	530111196204163318	0.33	0.18
3	陈树兰	女	530111194702073228	0.33	0.18
4	李云昌	男	530111195410063233	0.33	0.18
5	李秀平	女	530111197811170047	0.33	0.18
6	田福	男	53011119460413214	0.33	0.18
7	李波	男	530111194404053210	0.33	0.18
8	李自贵	男	530111195101123212	0.33	0.18
9	李正清	男	530111195408170451	0.33	0.18
10	平闲	男	530111196810163238	0.33	0.18
11	李书	男	53011119560317321X	0.33	0.18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国土所 (盖章)

听 证 告 知 书

官渡区六甲街道办事处永胜社区居委会第一居民小组：

我局依法拟定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你单位对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

接到本告知书后请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听证期限，向我局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昆明市官渡区自然资源局

2019 年 8 月 16 日



听证送达回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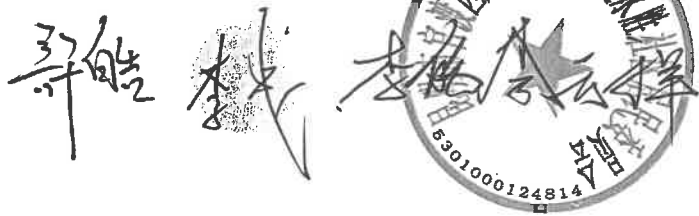
受送达人	六甲街道办事处永胜社区居委会第一居民小组			
听证事项	昆明市2016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			
送达地点	六甲街道办事处永胜社区居委会第一居民小组			
送达文件	送 达 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听证告知书	昆明市国土资源局官渡分局			
备 注				

关于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用地不要求听证的说明

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征收六甲街道办事处永胜社区居委会第一居民小组集体土地 4.451 公顷,经征得村小组党员、村民代表及被征地农户同意,我村对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不申请听证。

特此说明

永胜社区居委会第一居民小组(盖章)



征收土地征求意见书

因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需征收六甲街道办事处永胜社区居委会第一居民小组集体土地 4.451 公顷。现就征收土地事宜征求意见如下：

- 一、 该项目土地征收及转用手续经批准后，双方协商签订土地征收协议。
- 二、 双方所签订的土地征收协议价格不低于国家的法定补偿标准，参照该项目周边工程土地征收价格执行。
- 三、 用地单位必须做好被征收土地农民的安置补偿工作，切实维护被征收土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农民的利益。
- 四、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永胜一组意见：

永胜社区村民委员会意见：

六甲街道办事处意见：



征地公告回复意见书

昆明市国土资源局官渡分局：

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需征地公告收悉，经村委会、村小组、村民代表大会研究，对于需征收六甲街道办事处永胜社区居委会第一居民小组土地的面积、地类和征地补偿标准、安置方案、途径我们无不同意见，完全同意，无需进行听证，可以按程序报批。

永胜社区居委会第一居民小组（盖章）



被征地人员统计情况

项目名称: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征地前人均耕地(亩)	征地后人均耕地(亩)
1	蔡东西	男	530127197610150651	0.33	0.15
2	杨睿	男	530111200008104125	0.33	0.15
3	姚伟	男	53011119780404043X	0.33	0.15
4	金宏珍	女	53011119790909322X	0.33	0.15
5	杨定枝	女	530201197706180628	0.33	0.15
6	熊彬	女	532201199705030626	0.33	0.15
7	李兰仙	女	530111196201274143	0.33	0.15
8	文继仙	女	530111197208304127	0.33	0.15
9	康清良	男	511025197406112759	0.33	0.15
10	文康	男	530111199905244114	0.33	0.15
11	唐钢	男	511222198210144413	0.33	0.15
12	李自仙	女	530111191501064021	0.33	0.15
13	张丽娜	女	530111198601094140	0.33	0.15
14					
15					
16					
17					
18					
19					
20					

国土所(盖章)
六甲管理所

听 证 告 知 书

官渡区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三居民小组：

我局依法拟定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你单位对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

接到本告知书后请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听证期限，向我局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昆明市官渡区自然资源局

2019年8月16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三居民小组			
听证事项	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			
送达地点	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三居民小组			
送达文件	送 达 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听证告知书	昆明市国土资源 局官渡分局			送达
备 注				

关于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用地不要求听证的说明

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征收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三居民小组集体土地 2.5072 公顷,经征得村小组党员、村民代表及被征地农户同意,我村对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不申请听证。

特此说明

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三居民小组(盖章)



征收土地征求意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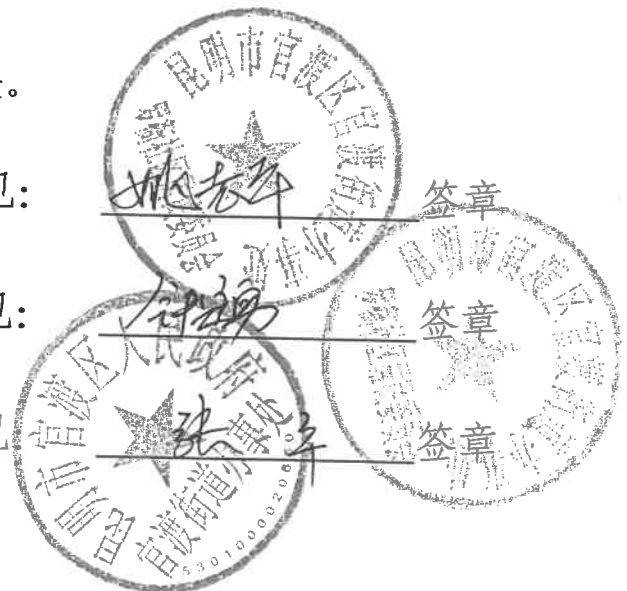
因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需征收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三居民小组集体土地 2.5072 公顷。现就征收土地事宜征求意见如下：

- 一、 该项目土地征收及转用手续经批准后，双方协商签订土地征收协议。
- 二、 双方所签订的土地征收协议价格不低于国家的法定补偿标准，参照该项目周边工程土地征收价格执行。
- 三、 用地单位必须做好被征收土地农民的安置补偿工作，切实维护被征收土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农民的利益。
- 四、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罗衙三组意见：

罗衙社区村民委员会意见：

官渡街道办事处意见：



2019 年 8 月 16 日

征地公告回复意见书

昆明市国土资源局官渡分局：

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需征地公告收悉，经村委会、村小组、村民代表大会研究，对于需征收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三居民小组土地的面积、地类和征地补偿标准、安置方案、途径我们无不同意见，完全同意，无需进行听证，可以按程序报批。

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三居民小组（盖章）



被征地人员统计情况

项目名称:

街道

村(居)委会

小组(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征地前人均耕地(亩)	征地后人均耕地(亩)
1	施冬存	男	530111196912104132		
2	韩玉江	女	530111197109114141		
3	施丽希	女	530111198308214144		
4	李自兰	女	530111196610094127		
5	刘立仙	女	53011119560430412X		
6	施瑞	男	530111198302184114		
7	张云真	男	530111197507274132		
8	吴丽珍	女	532123198009271141		
9	詹香芳	女	530111196810304184		
10	张曦	男	530111199412154110		
11	朱子芳	女	530111197310233847		
12	张建同	男	530111197508164111		
13	吕俊霖	男	530181197812260490		
14					
15					
16					
17					
18					
19					
20					

国土所(盖章)

官渡管理所

听 证 告 知 书

官渡区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二居民小组：

我局依法拟定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你单位对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

接到本告知书后请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听证期限，向我局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昆明市官渡区自然资源局

2019 年 8 月 16 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二居民小组			
听证事项	昆明市2016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			
送达地点	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二居民小组			
送达文件	送 达 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听证告知书	昆明市国土资源局官渡分局			送达
备 注				

关于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 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 方案用地不要求听证的说明

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征收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二居民小组集体土地 5.4508 公顷,经征得村小组党员、村民代表及被征地农户同意,我村对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不申请听证。

特此说明

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二居民小组(签章)



征收土地征求意见书

因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需征收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二居民小组集体土地 5.4508 公顷。现就征收土地事宜征求意见如下：

- 一、该项目土地征收及转用手续经批准后，双方协商签订土地征收协议。
- 二、双方所签订的土地征收协议价格不低于国家的法定补偿标准，参照该项目周边工程土地征收价格执行。
- 三、用地单位必须做好被征收土地农民的安置补偿工作，切实维护被征收土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农民的利益。
- 四、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罗衙二组意见：

罗衙社区村民委员会意见：

官渡街道办事处意见：



2019 年 8 月 16 日

征地公告回复意见书

昆明市国土资源局官渡分局：

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需征地公告收悉，经村委会、村小组、村民代表大会研究，对于需征收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二居民小组土地的面积、地类和征地补偿标准、安置方案、途径我们无不同意见，完全同意，无需进行听证，可以按程序报批。

罗衙社区居委会第二居民小组（盖章）



被征地人员统计情况

项目名称:

街道

村(居)委会

小组 (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征地前人均耕地(亩)	征地后人均耕地(亩)
1	文兰英	女	530111198311264128	0.35	0.15
2	林竹英	女	530111195004054120	0.35	0.15
3	李明	男	530111197806054136	0.35	0.15
4	王德坤	男	530111198411134130	0.35	0.15
5	杨丽娟	女	530111196507044121	0.35	0.15
6	余建祖	男	530111197602044116	0.35	0.15
7	李水琼	女	530111197501143529	0.35	0.15
8	余莹	女	53011120000317414X	0.35	0.15
9	文琼芳	女	530111197008014141	0.35	0.15
10	陈正学	男	530111196810024818	0.35	0.15
11	陈阳强	女	530111198612164145	0.35	0.15
12	施久	男	530111196304044113	0.35	0.15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国土所



听 证 告 知 书

官渡区小板桥街道办事处四甲社区居委会第八居民小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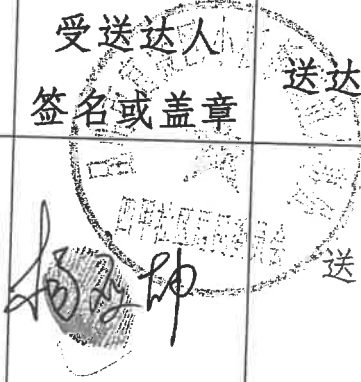
我局依法拟定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你单位对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

接到本告知书后请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听证期限，向我局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小板桥街道办事处四甲社区居委会第八居民小组			
听证事项	昆明市2016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			
送达地点	小板桥街道办事处四甲社区居委会第八居民小组			
送达文件	送 达 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听证告知书	昆明市国土资源局官渡分局		 杨海坤	送达
备 注				

关于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用地不要求听证的说明

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征收小板桥街道办事处四甲社区居委会第八居民小组集体土地 2.5614 公顷,经征得村小组党员、村民代表及被征地农户同意,我村对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不申请听证。

特此说明

四甲社区居委会第八居民小组



(签章)
杨亚坤

征收土地征求意见书

因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需征收小板桥街道办事处四甲社区居委会第八居民小组集体土地 2.5614 公顷。现就征收土地事宜征求意见如下：

- 一、该项目土地征收及转用手续经批准后，双方协商签订土地征收协议。
- 二、双方所签订的土地征收协议价格不低于国家的法定补偿标准，参照该项目周边工程土地征收价格执行。
- 三、用地单位必须做好被征收土地农民的安置补偿工作，切实维护被征收土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农民的利益。
- 四、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四甲八组意见：



签章

四甲社区村民委员会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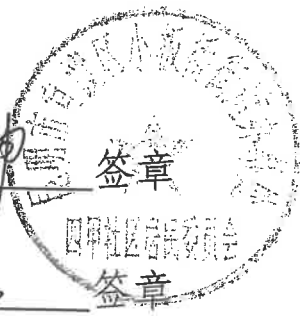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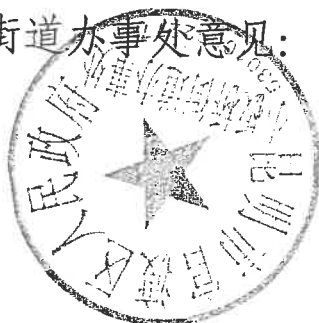


签章

小板桥街道办事处意见：


2016年8月16日

签章



征地公告回复意见书

昆明市国土资源局官渡分局：

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需征地公告收悉，经村委会、村小组、村民代表大会研究，对于需征收小板桥街道办事处四甲社区居委会第八居民小组土地的面积、地类和征地补偿标准、安置方案、途径我们无不同意见，完全同意，无需进行听证，可以按程序报批。

四甲社区居委会第八居民小组（盖章）

杨立坤



被征地人员统计情况

项目名称:

街道

村(居)委会

小组 (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征地前人均耕地(亩)	征地后人均耕地(亩)
1	尹如寿	男	530111196201053236	0.38	0.21
2	张兰英	女	530111195504243227	0.45 0.38	0.21
3	刘平德	男	530111196308183217	0.38	0.21
4	李绍林	男	53011119611230323X	0.38	0.21
5	刘凤兰	女	530111196706173228	0.38	0.21
6	杨丽芬	女	530111196807293242	0.38	0.21
7	李少平	男	530111195811103216	0.38	0.21
8	张炎寿	男	530111195811223218	0.38	0.21
9	张祖明	男	530111196502103233	0.38	0.21
10	詹天礼	男	530111194108053216	0.38	0.4
11	李云兴	男	530111196111283214	0.38	0.21
12	鲁丽平	女	530111196206053235	0.38	0.21
13	张明平	男	530111196404113219	0.38	0.21
14	刘玉得	男	530111196104033217	0.38	0.4
15	杨宝	男	530111196304173257	0.38	0.21
16					
17					
18					
19					
20					

国土所(盖章):

听 证 告 知 书

官渡区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

我局依法拟定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你单位对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

接到本告知书后请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听证期限，向我局申请听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昆明市官渡区自然资源局

2019年8月16日



听证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			
听证事项	昆明市2016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			
送达地点	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			
送达文件	送 达 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听证告知书	昆明市国土资源局官渡分局			送达
备 注				

关于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用地不要求听证的说明

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征收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集体土地 0.1405 公顷,经征得村小组党员、村民代表及被征地农户同意,我村对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不申请听证。

特此说明

罗衙社区居委会 (签章)



征收土地征求意见书

因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项目用地需征收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集体土地 0.1405 公顷。现就征收土地事宜征求意见如下：

- 一、该项目土地征收及转用手续经批准后，双方协商签订土地征收协议。
- 二、双方所签订的土地征收协议价格不低于国家的法定补偿标准，参照该项目周边工程土地征收价格执行。
- 三、用地单位必须做好被征收土地农民的安置补偿工作，切实维护被征收土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农民的利益。
- 四、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罗衙社区村民委员会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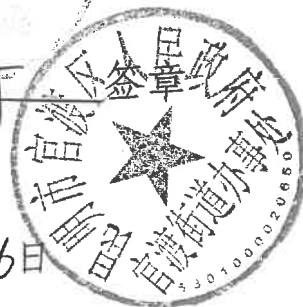
钟锡

签章

官渡街道办事处意见：

张一

2019年8月16日



征地公告回复意见书

昆明市国土资源局官渡分局：

昆明市 2016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官渡区第二十三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实施方案需征地公告收悉，经村委会、村小组、村民代表大会研究，对于需征收官渡街道办事处罗衙社区居委会土地的面积、地类和征地补偿标准、安置方案、途径我们无不同意见，完全同意，无需进行听证，可以按程序报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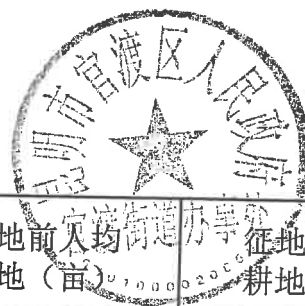
罗衙社区居委会（盖章）



被征地人员统计情况

项目名称:

街道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征地前人均耕地 (亩)	征地后人均耕地 (亩)
1	张金仙	女	530111196211244124		
2	杨春才	男	530111196409204137		
3	施春莲	女	530111197710234144		
4	张昆勇	男	530111197309283230		
5	施春秀	女	530111197412134129		
6	刘荣	男	530111195411044130		
7	金仙	女	530111196206034122		
8	李自贵	男	530111195611284139		
9	张桂仙	女	530111195711144125		
10	李刚	男	530111198102224123		
11	孟菊	女	530111198109194115		
12	张明	男	530111195408194111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国土所 (盖章)

